

关于卜邴建筑设计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裁定受理卜邴建筑设计咨询(上海)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3 年 5 月 8 日指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卜邴建筑设计咨询(上海)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英音皓;联系电话:021-23281709;联系地址: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业务三部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5 月 16 日